

臺北市府114年度員工休閒隊社網球聯誼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主旨：為提倡市府員工正當休閒活動，普及網球運動風氣，並響應政府運動人口倍增計畫，以達促進市民身心健康之目標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臺北市府人事處、臺北市府教育局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府員工休閒網球社。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國民小學。
- 五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天母區士東國民小學。
- 六、比賽日期：114年4月12日（星期六）08:00至比賽結束(若當天天候不佳將擇期辦理比賽，並由大會通知舉辦日期及相關事宜)。
- 七、比賽地點：臺北網球中心（114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208號）
- 八、比賽項目：團體賽。
- 九、參加單位：臺北市議會、本府各一級機關暨所屬機關(含學校)、市府員工休閒隊社(網球社)。
- 十、參加人員：市府員工網球社員，非社員請勿報名，未加入會員者，無法參加市府員工網球賽。
- 十一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4年3月21日（星期五）16:00前截止，將報名表上傳至 google 表單。
 - (一)上傳報名表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ukVFfqa5xS3qr6Gb6>
 - (二)114年3月24日（星期一）16:00前公布報名名單，請負責報名人員務必上文林國小網站確認並核對報名資料，逾時不接受受理。
 - (三)上傳報名表後，請與承辦單位聯絡人確認。
- 十二、領隊會議及抽籤：114年3月26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假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國小活動中心2樓會議室舉行；會後立即舉行賽程抽籤，未到者由大會代抽。
- 十三、參賽資格：
 - (一)臺北市議會及本府各機關編制內員工(含報府核備有案之約聘僱人員、替代役及駐衛警、各級學校校長、退休人員...等)，得以該一級機關為單位組隊(含所屬機關等)，各一級機關最多組三隊參加，各隊成員不得跨局處(一級機關)。
 - (二)各機關學校亦可以機關(學校)為單位組隊參加，不受前開三隊之限制，唯
 - (三)參加隊員不得跨機關(學校)。

(四)每位社員限擇其中一隊報名，不可重複報名。

(五)球隊如有不合規定之球員出現時，一經發現或經檢舉屬實者，即取消該隊所有已賽成績及繼續比賽之權利，除收回相關獎品外，並報請人事處查處相關人員責任。

(六)退休人員參加之機關以退休時機關(學校)為準。

十四、比賽制度：

(一)團體賽：雙、雙、雙(3點制)。

(二)視報名隊數決定競賽制度。

(三)團體賽採三點雙打進行比賽，若前二點已分出勝負，第三點雙打將不予進行(雙方同意可繼續進行第三點，但不設主審)。

(四)比賽若採循環賽，積分算法如下：

1.勝一場得2分，敗場0分，積分多者為勝。

2.二隊積分相等，勝者為勝。

3.三隊以上積分相等，以該相關隊伍比賽結果依下列順序判定之：

(1) (勝點和) ÷ (負點和) 之商，大者為勝。

(2) (勝局和) ÷ (負局和) 之商，大者為勝。

(3) (勝分和) ÷ (負分和) 之商，大者為勝。

(4) 若再相等，由裁判長抽籤決定之。

(五)前1點不得輪空，球員均不可重複出賽，否則全隊棄權。

(六)比賽選手不足時，應於拿取「出賽單」前向大會聲明，並告知對方。同時空點應擺在第三點，以0：6計分。

(七)出賽選手在防護員專業評估身體狀況不能繼續比賽而棄權時，勝負局以當下完成之局數計算。

(八)每隊含領隊、教練最多10人(領隊、教練可兼球員)，每人僅可報名一隊，不可重複報名(領隊若不兼球員則不受報名一隊之限制)。

(九)大會排定之比賽時間前1小時到達球場，聽候大會廣播準備出賽並填寫出賽名單，廣播後逾10分鐘未交出賽名單者，即由大會宣佈棄權且不得異議。

(十)參賽人員請攜帶識別證或足以證明工作身分之文件，違者不予出賽。

(十一)比賽用球：DUNLOP-AO 網球。

(十二)大會因賽程需要各點同時進行時，各隊不得異議。

(十三) 大會保有修改賽制權力，得視需要於賽前修正並公告。

十五、比賽規則：依中華民國網球協會公布之網球規則及球員行為準則。

十六、報名費：無須繳費。

十七、獎勵：取前4名，由大會頒發獎盃。

十八、承辦單位聯絡人：

文林國小學務主任：范揚紹 電話：(02) 2823-4212 轉 300。

文林國小體育組長：劉俊昌 電話：(02) 2823-4212 轉 303。

文林國小專任教練：石家瑋 電話：(02) 2823-4212 轉 301。

十九、本計畫公布後施行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修正後公布。

臺北市府114年度員工休閒隊社網球聯誼賽報名表

機關（單位）名稱：

隊名：

隊職員名單：

		服務單位	職稱	姓名	備註
1	領隊				☐ 兼球員 ☐ 不兼球員
2	教練				
3	隊長				
4	隊員				
5	隊員				
6	隊員				
7	隊員				
8	隊員				
9	隊員				
10	隊員				

一、聯絡人姓名：

聯絡電話：【0】_____；【手機】：

二、請於114年3月21日（星期五）16:00前將報名表上傳 google 表

單，並以電話確認。另提醒記得加入會員，才有資格參與比賽。

